安徽财经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校研字〔15〕号

关于公布合肥学院和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新增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名单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安徽财经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修订）》《安徽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修订）》规定，基于双方签署的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经合肥学院研究生处、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研究生处提出申请，我校研究生院审核，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2019 年度新增合肥学院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9 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6 名；新增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10 名。

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特此通知。

研究生院

2020 年 6 月 1 日

附件：

1.2019年合肥学院新增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名单

2.2019年合肥学院新增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名单

3.2019年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新增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名单

附件 3：

2019 年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新增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名单

(10 名)

1、国际商务（0254）

陈霜华、程新章、赵大平、赵晓霞、余运江、黄伟、潘辉、桑瑞聪、吴万宗、谌楠